

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 宣传贯彻住房保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住房保障相关配套政策，建立健全多层次住房保障供应体系。
2. 具体实施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专项规划、年度建设计划。
3. 承担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等住房保障项目性质认定和监督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配合实施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的资金安排。
4. 负责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自建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直管公房的管理和维护。
5. 组织实施保障性住房房源储备、投放计划；负责组织全区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销售、交易审核和回购工作。

6. 统筹推进全区公有房屋改革和管理；负责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申请对象的审核、建库、轮候、配租工作。
7. 配合制定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租金标准、审核公共租赁住房销售价格。
8. 承担住房保障信息化建设工作，统计、分析有关住房保障情况。
9. 协助管理和推进全区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全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城市人居环境改善等工作。
10. 负责指导各镇（街道）住房保障工作。
11. 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1. 综合管理科。负责中心内部事务管理，统筹信息化建设，负责宣传教育、业务培训、调查研究、综合统计和分析工作；协调处理有关突发应急事件；负责党建、目标考核和群团工作；负责文秘档案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年度资金计划、财务预算和决算工作；负责制定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做好固定资产管理、政府采购项目的编制和实施工作；负责财务统计、上级拨款管理等工作。

2. 房屋保障科。宣传贯彻国家、市、区有关住房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草拟保障性住房管理的配套文件；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共同制订保障性住房租金和物业管理费的收费标准；负责保障性住房申请对象的审核、建库、实物配租和发放货币补贴工作；负责涉及住房保障的诉讼案件的应诉和群众来信、来访、举报、申诉的办理。

3. 资产管理科。负责保障性住房固定资产管理；负责保障性住房的租金审核和营业用房公开招租、租约签订和变更工作；负责实施保障性住房的购买、出售、回购审核和涉及公房拆迁改造的相关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的档案管理。

4. 租金征收科。负责保障性住房的租金征收工作；建立区住房保障中心租金台账。

5. 建设维护安全科。负责保障性住房的住用安全工作，编制保障性住房年度大修计划；负责保障房的建设和后续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排危解困、大修及日常维修养护工作，以及保障性住房公共安全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6. 人居环境管理科。协助管理和推进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协助推进全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配合推进城市修补和有机更新相关工作，协助开展城市既有建筑

保留利用和更新改造、老旧功能片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配合推进全区公有房屋改革和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140.69 万元。收、支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092.25 万元，增长 199.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上级专项资金增加，如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140.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361.55 万元，增长 228.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上级专项资金增加，如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40.69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140.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092.25 万元，增长 199.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等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1442.66 万元，占 15.8%；项目支出 7698.03 万元，占 84.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140.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92.25 万元，增长 199.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上级专项资金增加，如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40.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361.55 万元，增长 228.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上级专项资金增加，如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029.39 万元，下降 52.3%。主要原因是部分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项目正在实施中，未达到支付条件。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40.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092.25 万元，增长 199.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上级专项资金增加，如增加了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029.39 万元，下降 52.3%。主要原因是部分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项目正在实施中，未达到支付条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万元，占 1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0.93 万元，增长 2.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补发往年事业单位超额绩效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5.18 万元，增长 23.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相对退休经费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 56.18 万元，占 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56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保险支出增加等。

（4）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万元，占 83.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136.07 万元，下降 57.2%，主要原因是部分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项目正在实施中，未达到支付条件。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2.6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270.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21.56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补发往年事业单位超额绩效工资。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72.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7.36 万元，下降 4.1%，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控制成本，减少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8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88 万元，下降 15.4%，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公车管理，严禁公车私用，严格遵守公务接待要求和标准。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9.02 万元，下降 79.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公车管理，严禁公车私用，严格遵守公务接待要求和标准。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日常巡察、汛期排查，租金征收，资产清查，入户调查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68 万元，下降 12.4%，主要原因是严

格按预算执行，严控公务车维护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2.18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严控公务车维护费用。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制度，控制运行成本。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4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4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3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01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制度，控制运行成本。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9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制度，控制运行成本。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0.2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21 万元，下降 85.8%，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制度，控制运行成本。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6.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94.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6.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2.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5 %。主要用于采购綦江区 2023 年城区公租房品质提升工程、2022 年批

次保障性租赁住房装修工程东城花园精装 23 套房采购家具一批、2022 年批次保障性租赁住房装修工程东城花园精装 23 套房采购空调一批。

五、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7698.03 万元。其中，以填报绩效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23 项，涉及资金 7698.03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公开范围。

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公开内容。

详见附件。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

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8678817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4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140.69	本年支出合计	9,140.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9,140.69	总计	9,140.6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9,140.69	9,1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1,1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3.14	1,1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940.34	94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2.80	1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39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9	38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6	101.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54	236.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8	56.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8	56.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7,58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35.23	7,53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1,906.59	1,90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0.86	41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573.57	3,573.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44.22	1,64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9,140.69	1,442.66	7,698.0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940.34	162.8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3.14	940.34	162.8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940.34	940.34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2.80	0.00	162.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395.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9	388.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6	101.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54	236.5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8	56.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8	56.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50.80	7,535.23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35.23	0.00	7,535.23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1,906.59	0.00	1,906.59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0.86	0.00	410.86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573.57	0.00	3,573.57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44.22	0.00	1,644.22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4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1,103.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395.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18	56.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7,586.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140.69	本年支出合计	9,140.69	9,140.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140.69	总计	9,140.69	9,140.69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140.69	1,442.66	7,698.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14	940.34	162.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3.14	940.34	162.80
2010350	事业运行	940.34	940.3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2.80	0.00	16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4	395.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9	388.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6	101.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9	49.9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54	236.54	0.00
20808	抚恤	7.05	7.0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	7.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8	56.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8	56.1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16	8.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6.03	50.80	7,535.2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35.23	0.00	7,535.23
2210101	廉租住房	1,906.59	0.00	1,906.5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10.86	0.00	410.86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573.57	0.00	3,573.5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44.22	0.00	1,64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0	50.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0	50.80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7	310	资本性支出	0.72
30101	基本工资	242.98	30201	办公费	33.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59	30202	印刷费	0.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2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01.77	30205	水费	0.4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76	30206	电费	6.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99	30207	邮电费	3.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0	30211	差旅费	0.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8.16	30213	维修（护）费	2.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3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48	30215	会议费	0.1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7.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06.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0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5.48	30229	福利费	6.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70.47	公用经费合计					172.18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綦江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五、机关运行经费	
（一）支出合计	4.82	4.82	（一）行政单位	
1.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2	4.82	六、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	4.8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2
（2）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2	七、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26.1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3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94.6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6.13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2.63
二、会议费	—	0.33		

三、培训费	—		
四、差旅费	—	0.2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4 年住房公积金廉租住房补充资金预算	项目编码：	50011025T000004558691	自评总分：	90.00		
项目主管部门：	214-重庆市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8-经济建设科	部门联系人：	罗鸿琳	联系电话：	85890070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0.00	14,650,000.00	14,65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14,650,000.00		14,650,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0.00		14,650,000.00		14,650,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				完成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数量	套	≥	516	804	55.81	100	20	20	是	超额完成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率	%	=	100	100	0	100	20	20	是	
项目计划完成率	%	=	100	155	55	100	10	10	是	超额完成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定性	是	1	0	100	10	10	是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竣工验收一年内销售套数占项目总套数比例	%	≥	90	0	100	0	10	0	否	项目未完工
确定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定性	是	1	0	100	10	10	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0	11.11	100	10	10	否	

2024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优抚公租房补贴	项目编码：	50011021T0000000051120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214-重庆市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8-经济建设科	部门联系人：	罗鸿琳	联系电话：	85890070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260,000.00		248,195.00		248,195.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0.00		248,195.00		248,195.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260,000.00		248,195.00		248,195.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季度足额发放优抚补贴。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优抚住房补贴发放人数	人次	≥	100	100	0	100	20	20	是	
按季度准时		定性	准时	1	0	100	20	20	是	

发放										
优抚对象政策知晓率	%	≥	99	100	1.01	100	20	20	否	
优抚对象住房保障率	%	≥	99	100	1.01	100	20	20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80	100	25	100	10	10	否	

2024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编码:	50011024T000004521093		自评总分:	90.00	
项目主管部门:	214-重庆市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8-经济建设科		部门联系人:	罗鸿琳	
						联系电话:	85890070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
							执行率得分	

									重	
年度总金额		0.00		32,040,000.00		32,04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32,040,000.00		32,040,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0.00		32,040,000.00		32,040,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				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数量	套	≥	516	804	55.81	100	20	20	是	超额完成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率	%	=	100	100	0	100	20	20	是	

计划完成率	%	=	100	155	55	100	10	10	是	超额完成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定性	是	1	0	100	10	10	是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竣工验收一年内销售套数占项目总套数比例	%	≥	90	0	100	0	10	0	否	项目未完工
确定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定性	是	1	0	100	10	10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0	11.11	100	10	10	否	